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事项停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并对公告中的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因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及公司股东正在筹划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,为维护投资者利益,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影响,根据《深圳 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12.2条"上市公司应当披露的重大信息如存在不 确定性因素目预计难以保密的,或者在按规定披露前已经泄漏的,公司应当第一 时间向本所申请对其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停牌, 直至按规定披露后复牌"的规定, 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,公司股票(股票简称:国星光电,股票代码:002449) 将自2015年7月8日开市起停牌。公司将尽快确定前述事项,并严格按照有关 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待相关事项具体公告在指定媒体 上披露后公司股票复牌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公司股票停牌期间,公司债券(债券简称:11 国星债,债券代码:112083) 亦停止交易。

特此公告。

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8日